

# 2018 年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意识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按照《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雁财发[2019]34 号）安排，由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成立评价组，对部门 2018 年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，现将自评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### （一）评价对象

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 2018 年整体支出。

### （二）单位概况

雁塔分局部门预算构成单位雁塔分局本级 1 个（包含派出机构和业务大队 33 个单位）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。

部门主要职责是：（一）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执行和落实上级领导机关的决议、指示和命令。指导全区公安工作，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秩序，促进政治稳定、经济发展。（二）负责本局公安队伍建设及民警的教育、训练，对公安民警的执法进行督查。（三）组织侦破全区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及刑事案件，打击违法犯罪活动。

（四）负责对党和国家领导人、重要外宾活动、重要会议及

大型群众娱乐活动的安全警卫和防范工作。（五）依法对全区社会治安、内部保卫、消防和常住人口、暂住人口、重点人口实施管理。做好社区警务、群众性治安保卫及组织建设和治安防范工作。（六）负责全区各类案件的审理和起诉以及案犯、犯罪嫌疑人的羁押。（七）收集、掌握、分析和预测辖区内的敌社情，以及报告上级机关。（八）负责本辖区内的巡逻守候工作；处理巡逻中发现的治安案件；处置辖区内出现的突发事件、群体性治安案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；完成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分局编制人数 916 名；设局长 1 名，副局长 5 名，纪委书记 1 名。下设 16 个科（中心、大队），12 个派出所，科级领导职数 102 名。2017 年底，实有人员 1022 人，其中行政 1022 人、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6 人。

### （三）部门预算及履职

2018 年部门预算 23670.5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预算 16362.92 万元，项目预算 7307.64 万元。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 28986.6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9914.79 万元，项目支出 9071.82 万元。

## 二、评价依据

- 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
- 2、《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预〔2011〕285 号）

- 3、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预[2013]162号）
- 4、项目预算执行或决算报告、其他财务会计资料
- 5、有关部门依法对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检查、审计报告等

### 三、项目总体评价

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得分，结果为优。

具体四大类指标得分见下表。

表：部门整体评价综合得分表

项目	标准分值	项目得分
一、投入类	20.00	18
二、过程类	50.00	48.1
三、产出类	15.00	13
四、效果类	15.00	12
合计	100.00	91.1

2018年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以目标责任考核为抓手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全年共立案20205件，共结案4619件，其中：刑事案件立案11800件，结案4361件；治安案件立案8405件，结案256件。

### 四、主要指标分析

（一）投入类指标赋分20分，评价得分18分。主要考

## 核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

1、目标设定指标：2018年公安雁塔分局各项工作目标责任明确，符合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部门“三定”方案确定的职责，重大目标经调研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。各预算指标明确，并已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。

扣分主要原因：未将部门预算细化目标通过清晰、可衡量的指标体现出来，与部门年度计划数未完全对应。

2、预算配置：2018年末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在职人员1022人，编制914人，人员配置率为111.82%，超编108人。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：2017年预算支出0万元，2018年预算支出为0万元，变动率为0；重点支出安排率为81%。

(二) 过程类指标赋分50.00分，评价得分48.1分。主要考核预算执行、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。

1、预算执行：完成了2018年单位计划项目、预算支出及资产管理。2018年底无结余，2018年部门预算23670.56万元（其中：基本预算16362.92万元，项目预算7307.64万元）；本年追加5316.05万元，均有财政批文（无自行调整预算）。2018年部门决算支出28986.61万元（其中：基本支出19914.79万元，项目支出9071.82万元）。2018年上半年支付进度为43%，第四季度支付占比17.9%，上半年支付进度较慢，第四季度支付较集中；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均无结余；

公安雁塔分局 2018 年三公经费无开支，变动率为 0，2018 年单位设备和服务采购均执行了政府采购，经政府采购中心审批。

扣分原因：财政支出均衡性不足，部门支出集中于第四季度，扣 0.2 分；政府采购极少部分未在区定点单位采购，扣 0.2 分。

本次评价重点考核分析了 2018 年公安雁塔分局公安检查站升级改造建设项目。项目申请经费 155.3 万元，决算 155.3 万元。依据西公【2017】236 号文件《关于印发公安检查站升级改造建设推进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经雁塔区政府批准，区财政局审批建设。该项目涉及雁环中路派出所（西高新站）、长延堡派出所（长安路站）、曲江所（曲江站），三个检查站升级改造。该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采购所需设备及警用装备，招标程序合法有效。

分析结果：抽查核对基本符合项目支出内容，支出合规。分析约 100% 为项目支出直接费用，结构合理。

2、预算管理。管理制度健全性：公安雁塔分局各项管理制度基本健全，制定有《财务管理规定》、《差旅费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务接待工作暂行规定》、《车辆使用暂行规定》。

资金使用方面：公安雁塔分局费用支出均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审批程序执行，未发现截留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车辆管理实行了定点加油和定点维修；公安雁塔分局

会议基本都在单位召开，会议用餐均在单位食堂；差旅费都能按照标准执行，审核签章较齐全，未发现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。但没有《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。

2018 年预算于 2018 年 3 月 1 日批复，于次日在政府网站公开，公开内容包括“部门预算、三公预算等”，公开时间符合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个自然日的要求。2018 年决算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批复当日公开，符合相关规定。

扣分原因：无《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，未及时更新财务制度，扣减 0.5 分。

3、资产管理：公安雁塔分局专设资产管理人员，负责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管理。资产管理制度健全，制定有《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国有资产处置申报流程》、《政府采购项目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物资采购管理办法》对采购、管理和处置三个环节进行了严格控制。采购环节由警务保障科牵头进行采购工作，编有采购计划表，由申请采购部门提交，经警务保障科和主管局长批示，报区财政局审批后按计划表进行采购，最终由资产管理人员验收，财务部门入账，控制机制完善；管理环节专设资产管理人员，负责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管理管管理；处置环节，每年末都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，按照制度对盘点差异进行申报处置。2018 年固定资产采购在实际采购时，执行了政府采购，按明细采购占总批复金额 100%。

扣分原因：（1）部分资产未及时入账，扣减 0.5 分；（2）资产清查管理系统内固定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，大部分缺少使用部门及管理部门，均缺少资产使用人和存放地点。扣减 0.5 分。

（三）产出类指标赋分 15.00 分，评价得分 13 分。主要考核完成率、及时率、完成质量和重点项目办结率。

扣分原因：公安雁塔分局全年共立案 20205 件，共结案 4619 件，其中：刑事案件立案 11800 件，结案 4361 件；治安案件立案 8405 件，结案 256 件。案件完成率较低，扣 2 分。

（四）效果类指标赋分 15.00 分，评价得分 12 分。

1、社会效益：公安雁塔分局全年共立案 20205 件，共结案 4619 件，其中：刑事案件立案 11800 件，结案 4361 件；治安案件立案 8405 件，结案 256 件。实际执行率较低，扣 2 分。

2、服务对象满意度：由于法律具有公正性和权威性，公安无法进行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。

扣分原因：满意度 90%，扣减 1 分。

综上，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 2018 年单位绩效目标合理，符合部门“三定”方案确定的职责，预算执行及预算管理均较好。

## 五、存在问题

通过对公安雁塔分局 2018 年整体部门支出进行评价，发现一些问题和不足，归纳如下：

### （一）预算编制方面

2018 年未申报项目绩效目标，此次评价组不能有效的对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结果进

### （二）预算执行方面

#### 1、支出均衡性不足

2018 年公安雁塔分局经费上半年支付进度为 43%，第四季度支付占比 17.9%，上半年支付进度较慢，第四季度支付较集中。2018 年公安雁塔分局支出不均衡。

#### 2、政府采购极少部分未在区定点单位采购。

### （三）财务管理方面

无《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，未及时更新财务制度。

### （四）固定资产管理方面

#### 1、未及时将固定资产入账

未及时将固定资产入账，不利于实物统计盘点。

#### 2、固定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

财政系统内固定资产卡片大部分没有填写使用部门、管理部门，没有填写使用人和存放地点。

## 六、评价建议

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，评价组有针对性地提出以下建

议：

#### （一）预算编制方面

建议公安雁塔分局在以后重视绩效目标申报工作，以确保预算及预算项目的科学、合理性。

#### （二）预算执行方面

##### 1、做好准备工作

建议公安雁塔分局各科室在预算下达之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进入工作阶段启动项目，保证资金支付进度。

##### 2、规范采购管理

建议公安雁塔分局在以后申报下年采购预算前，及时向各申请部门传达相关文件精神，监督各部门按实际需求报送采购预算，在实际资金文件下达后，由物资采购管理办公室按照核批的项目采购明细表进行采购工作，原则上不得超范围采购。政府采购范围内资产要在区政府入围供货商名单内进行采购。

#### （三）财务管理方面

在各项财务制度不断更新的大背景下，建议公安雁塔分局也应及时更新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，或更新单项规定的方式补充、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使制度与执行相统一。

#### （四）规范固定资产管理

建议资产及时入账，做到账实相符；补充固定资产卡片

信息，将固定资产管理责任到人，由实际使用人管理领用固定资产。年末盘点时以个人为单位进行盘点，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固定资产卡片一一对应。

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

2019年10月29日